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13)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變更 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董事會宣佈以下變更，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起生效：

- (1) 鄧智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及
- (2) 林婉雯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主席、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鄧智偉先生（「鄧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起生效，原因為彼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本身之其他業務。

鄧先生已確認彼等並無就其辭任向本公司提出索償及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彼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也不知悉有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需要提請聯交所及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鄧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表示感謝。

董事會謹此宣布，林婉雯女士（「林女士」）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和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起生效。

林女士之履歷列載如下：

林女士，51歲，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澳洲麥覺理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應用心理學碩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英國特許仲裁員學會之會員。彼同時亦為香港調解資歷評審協會有限公司之認可調解員及英國筆跡專家公會的成員以及合資格筆跡學家。

林女士現為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814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

於加入董事會之前，林女士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他具領導性之上市及私人集團，並於公司秘書事務、審計、庫務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為上市發行人和私人公司提供管理諮詢和公司秘書服務及筆跡學諮詢和培訓服務。

林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始期限為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起計的三年，除非根據委任函的條款予以終止，否則彼可於每個任期屆滿後連續續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林女士將僅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大會為止，且屆時將膺選連任。其後，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彼將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連任。

林女士有權收取120,000港元之年度酬金，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經參考彼之資格、經驗、於本公司職務及職責、本集團之業績表現及當前市況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林女士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彼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及彼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林女士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等獲委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林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世紀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鋒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鋒先生及文偉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家明先生、鍾文禮先生及林婉雯女士組成。